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部门）201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穗府办〔2015〕52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相关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监督执行；指导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

（二）组织建立和完善全市住房保障体系；拟订住房保障准入标准和保障标准、保障性住房租售价格标准；组织落实住房保障任务，会同相关部门落实保障性住房配建任务；组织编制和实施全市住房保障中长期发展规划、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建设计划和住房保障分配计划；参与编制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储备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监督全市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三）负责房地产开发行业的行政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市场监测；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市房地产市场调控、监管政策；负责房屋交易、租赁、评估、中介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商品房预售许可及后续监督管理；负责房地产评估、中介行业的监督管理；按照有关法规规定，参与研究制定我市住房公积金管理政策、措施；配合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我市住房公积金管理法规、政策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四）负责房屋权属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房屋测绘管理工作；负责房屋使用和维护（含安全鉴定、棚户区改造、农村泥砖房改造、应急抢险、白蚁防治等）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既有建构筑物的外立面安全监管；统筹和规范政府公房管理，负责直管房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五）负责全市物业管理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物业服务企业资质审核许可及后续监督管理；组织推广物业服务示范项目；指导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

（六）组织城乡建设项目储备库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城乡建设项目方案论证比选；统筹编制和审查城乡建设项目的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

（七）参与提出年度城市维护建设资金安排总盘子；组织编制城乡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政府投资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并监督执行；负责建设和维护项目资金使用及投资控制管理；负责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的监督管理；组织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八）承担城市道路、公共建筑项目及市政设施建设（含新建及大中修和加固、改扩建工程），并监督竣工验收的责任；综合协调市政府指定范围的航空、铁路、电力基础设施建设；负责重点公共建设项目建设的协调和督办工作；牵头会同有关部门统筹推进地下管线综合管理，加强对地下管线建设管理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会同应急部门制定应急避难场所建设规范、定期对应急避难场所进行动态检查维护及安全性评估；承担市城建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九）承担城市道路（含人行道相关公共场地）路政管理（不含对污染、损坏、擅自占用和开挖城市道路人行道及相关公共场地的行政处罚）；负责城市道路养护维修行业的监督管理，承担由市本级负责的城市道路养护维修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城市道路附属设施（车行隔离栏、人行护栏除外）、交通设施（交通信号灯、诱导屏、交通监控设施除外）的监督管理；负责城乡照明工作。

（十）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促进城乡建设统筹发展；统筹指导农村中心镇和重点镇建设；统筹市投资的村镇建设计划安排；统筹推进市名镇名村、美丽乡村和宜居示范村镇建设工作；参与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工作；负责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

（十一）负责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和工程造价的监督管理。

（十二）负责建筑业企业、工程质量检测等企业的资质管理；负责建筑施工、建筑安装、建筑装饰装修、预拌混凝土、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检测等企业的监督管理；负责相关中介服务机构从业资格和建筑业从业人员执业资格的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及施工许可管理；负责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文明施工措施，并会同有关部门对违规行为进行处罚；组织或参与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参与防洪工作。

（十四）负责建筑材料在房屋和市政工程建设中使用的

监督管理；指导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及混凝土构件的工程应用工作。

（十五）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监督管理；制定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管理规章制度；负责工程勘察设计市场和企业资质管理；负责大中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含概算）审查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工作。

（十六）负责推进建设行业科技进步和绿色节能工作；组织拟订建设领域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建设行业科技与标准化工作；负责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的发展规划和监督管理；推进建筑垃圾循环利用。

（十七）组织住房和城乡建设统计工作；负责行业统计工作；指导监督建设行业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指导建设行业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十八）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委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6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7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个。与 2014 年对比，部门决算单位增加了 2 个，主要是根据市编办批复：①广州市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由经费自筹事业单位转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②新增 1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广州市城建安置房事务中心。

纳入我委 201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参公事业单位
4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参公事业单位
5	广州市建筑节能与墙材革新管理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6	广州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7	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参公事业单位
8	广州市市政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	参公事业单位
9	广州市建设宣传教育和建筑业劳保金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0	广州市建设科学技术委员会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1	广州市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2	广州市城建安置房事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3	广州市道路工程研究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4	广州市城乡建设信息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5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6	广州市照明建设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7	广州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备注: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5 年部门预算的批复》(穗财编〔2015〕95 号),以及《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5 年度部门决算的批复》(穗财建〔2016〕623 号),涉及机构调整和职能转变的预算项目未列入我委 201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范围。

三、部门人员构成

我委总编制数 77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4 人、事业编制 576 人。在职实有人数 694 人，比上年增加 9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7 人，事业编制 547 人。临时聘用人员 120 人。离退休人员 395 人，比上年增加 124 人，其中：离休 6 人、退休 389 人。

（上述人数统计时点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与 2014 年相比，我委人员构成变化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新增 2 个部门决算单位：广州市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和广州市城建安置房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08,202.40	一、一般公共服务	28	6.47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164,895.32	二、外交	29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	30	0.00
三、事业收入	4	24,756.68	四、公共安全	31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	32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	33	730.52
六、其他收入	7	28.9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5	3,400.5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6	720.66
	10		十、节能环保	37	265.18
	11		十一、城乡社区	38	221,051.73
	12		十二、农林水	39	214.09
	13		十三、交通运输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1	1,613.9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2	0.00
	16		十六、金融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	46	4,331.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	48	686.76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232,987.98	本年支出合计	50	233,021.6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6,657.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6,623.34
	26			53	
合计	27	239,644.99	合计	54	239,644.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3行=（1+3+4+5+6+7）行；27行=（23+24+25）行；50行=（28+29+30+31+…48）行；54行=（48+51+52）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2,987.98	208,202.40	0.00	24,756.68	0.00	0.00	28.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7	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7	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	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30.52	73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28.53	72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28.53	72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01			科技奖励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2.43	3,362.50	0.00	39.93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4.70	3,150.56	0.00	4.14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3.14	1,74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1.56	1,407.42	0.00	4.14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6.40	8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6.40	8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33	125.53	0.00	35.79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33	125.53	0.00	35.79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29.06	711.84	0.00	0.00	0.00	0.00	17.22
21005	医疗保障	442.86	425.63	0.00	0.00	0.00	0.00	17.22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58.47	241.25	0.00	0.00	0.00	0.00	17.22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38	18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6.20	28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6.20	28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5.18	26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65.18	26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65.18	26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1,003.58	196,861.86	0.00	24,134.24	0.00	0.00	7.4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769.46	8,780.51	0.00	23,981.48	0.00	0.00	7.48
2120101	行政运行	3,995.35	3,99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558.89	55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416.43	1,41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6,798.79	2,809.83	0.00	23,981.48	0.00	0.00	7.4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332.50	22,209.54	0.00	122.96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332.50	22,209.54	0.00	122.96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90.23	89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90.23	89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751.47	160,75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400.39	2,40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8,351.09	158,35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68	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68	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25.19	2,52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25.19	2,52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20.04	1,690.24	0.00	29.8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20.04	1,690.24	0.00	29.8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09	21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214.09	21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14.09	21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613.98	1,61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56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2.96	49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6004	技术研发与推广	370.00	3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6099	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96	122.96	0.00	0.00	0.00	0.00	0.00

	出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1.02	1,12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56102	技术研发和推广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6103	示范项目补贴	222.90	22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6104	宣传和培训	19.33	19.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12.79	81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31.72	3,749.21	0.00	582.51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31.72	3,749.21	0.00	582.51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4.71	1,081.60	0.00	183.11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67.00	2,667.60	0.00	399.4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90.96	686.76	0.00	0.00	0.00	0.00	4.20
22999	其他支出	690.96	686.76	0.00	0.00	0.00	0.00	4.20
2299901	其他支出	690.96	686.76	0.00	0.00	0.00	0.00	4.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6+7）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33,021.65	20,988.23	212,033.4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7	0.00	6.47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7	0.00	1.47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	0.00	1.17	0.00	0.00	0.00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30.52	0.00	730.52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28.53	0.00	728.53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28.53	0.00	728.53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99	0.00	1.99	0.00	0.00	0.00
2069901			科技奖励	1.99	0.00	1.9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0.54	3,400.5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2.81	3,152.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1.25	1,741.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1.56	1,411.5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6.40	86.4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6.40	86.4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33	161.33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33	161.33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20.66	711.84	8.83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434.46	425.63	8.83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50.08	241.25	8.83	0.00	0.00	0.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38	184.38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6.20	286.2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6.20	286.2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5.18	0.00	265.18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65.18	0.00	265.18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65.18	0.00	265.18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1,051.73	12,544.14	208,507.59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794.72	9,776.45	23,018.27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013.31	4,013.31	0.00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558.89	512.80	46.08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416.43	1,377.72	38.72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6,806.09	3,872.62	22,933.47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332.50	1,947.41	20,385.09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332.50	1,947.41	20,385.09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90.23	820.28	69.95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90.23	820.28	69.9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751.47	0.00	160,751.47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400.39	0.00	2,400.39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8,351.09	0.00	158,351.09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68	0.00	4.68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 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68	0.00	4.68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 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23.59	0.00	2,523.59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 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23.59	0.00	2,523.59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44.54	0.00	1,744.54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44.54	0.00	1,744.54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09	0.00	214.09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214.09	0.00	214.09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14.09	0.00	214.09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613.98	0.00	1,613.98	0.00	0.00	0.00
2156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2.96	0.00	492.96	0.00	0.00	0.00
2156004	技术研发与推广	370.00	0.00	370.00	0.00	0.00	0.00
2156099	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 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96	0.00	122.96	0.00	0.00	0.00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1.02	0.00	1,121.02	0.00	0.00	0.00
2156102	技术研发和推广	66.00	0.00	66.00	0.00	0.00	0.00
2156103	示范项目补贴	222.90	0.00	222.90	0.00	0.00	0.00
2156104	宣传和培训	19.33	0.00	19.33	0.00	0.00	0.00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	812.79	0.00	812.79	0.00	0.00	0.00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31.72	4,331.7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31.72	4,331.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4.71	1,264.7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67.00	3,067.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86.76	0.00	686.76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86.76	0.00	686.76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686.76	0.00	686.7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3+4+5+6）栏。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30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6.47	6.4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4,895.32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30.52	730.52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360.60	3,360.6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711.84	711.8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265.18	265.1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96,885.51	33,605.77	163,279.7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214.09	214.0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613.98	0.00	1,613.9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749.21	3,749.2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686.76	686.7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08,202.40	本年支出合计	49	208,224.16	43,330.44	164,893.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01.7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79.94	76.99	2.9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00.35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1.35		52			
	26			53			
总 计	27	208,304.10	总 计	54	208,304.10	43,407.42	164,896.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2 行=（1+2）行；23 行=（24+25）行；27 行=（22+23）行；49 行=（28+29+……+48）行；54 行=（49+50）行。2 栏=（3+4）栏。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43,330.44	18,415.04	24,915.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7	0.00	6.4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7	0.00	1.4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	0.00	1.17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0.30	0.00	0.3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	0.00	5.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30.52	0.00	730.52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28.53	0.00	728.53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28.53	0.00	728.5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99	0.00	1.99
2069901			科技奖励	1.99	0.00	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0.60	3,360.6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8.67	3,148.67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1.25	1,741.2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07.42	1,407.42	0.00
20808			抚恤	86.40	86.4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6.40	86.4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53	125.53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53	125.53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11.84	711.84	0.00
21005	医疗保障	425.63	425.63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41.25	241.25	0.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38	184.38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6.20	286.2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6.20	286.2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5.18	0.00	265.18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65.18	0.00	265.18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65.18	0.00	265.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605.77	10,593.40	23,012.3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805.76	7,825.70	980.06
2120101	行政运行	4,013.31	4,013.31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558.89	512.80	46.08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416.43	1,377.72	38.7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17.13	1,921.88	895.2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0.00	1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0.00	1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209.54	1,947.41	20,262.1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209.54	1,947.41	20,262.13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90.23	820.28	69.95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90.23	820.28	69.9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90.24	0.00	1,690.2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90.24	0.00	1,690.24
213	农林水支出	214.09	0.00	214.09
21305	扶贫	214.09	0.00	214.0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14.09	0.00	214.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9.21	3,749.2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9.21	3,749.2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1.60	1,081.6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67.60	2,667.60	0.00
229	其他支出	686.76	0.00	686.76
22999	其他支出	686.76	0.00	686.76
2299901	其他支出	686.76	0.00	686.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18,415.04	16,138.25	2,276.79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7,433.62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1,836.24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3,171.92	0.00
301	03	奖金	75.48	0.0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165.56	0.00
301	05	伙食费	0.00	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7.51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1,979.43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7.48	0.00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7.09	2,247.09
302	01	办公费	235.94	235.94
302	02	印刷费	21.55	21.55
302	03	咨询费	16.53	16.53
302	04	手续费	3.68	3.68
302	05	水费	12.40	12.40
302	06	电费	134.84	134.84
302	07	邮电费	248.85	248.85
302	08	取暖费	0.0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01.35	0.00	201.35
302	11	差旅费	72.81	0.00	72.81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9.95	0.00	19.95
302	13	维修（护）费	156.91	0.00	156.91
302	14	租赁费	6.66	0.00	6.66
302	15	会议费	14.93	0.00	14.93
302	16	培训费	57.30	0.00	57.3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21	0.00	4.21
302	18	专用材料费	1.95	0.00	1.95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	26	劳务费	66.45	0.00	66.45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3.65	0.00	53.65
302	28	工会经费	173.67	0.00	173.67
302	29	福利费	202.46	0.00	202.4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3.78	0.00	273.78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90.12	0.00	90.12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86	0.00	0.8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24	0.00	176.24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04.63	8,704.63	0.00
303	01	离休费	108.78	108.78	0.00
303	02	退休费	2,962.46	2,962.46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	04	抚恤金	86.40	86.40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	07	医疗费	398.96	398.96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	09	奖励金	1,368.38	1,368.38	0.00
303	10	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082.23	1,082.23	0.0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2,667.60	2,667.60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9.81	29.81	0.00
310	-	其他资本性支出	29.70	0.00	29.70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8.98	0.00	28.98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	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72	0.00	0.72
310	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	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	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04	-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0.00	0.00
304	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0.00	0.00
304	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0.00	0.00

304	03	财政贴息	0.00	0.00	0.00
304	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0.00	0.00	0.00
307	-	债务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307	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	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6	-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06	01	赠与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支出明细情况。

1 栏=（2+3） 栏。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度决算数						
“三公” 经费						会议 费	“三公” 经费						会议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支 出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支 出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支出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支出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支出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376.14	50.57	300.87	0	300.87	24.7	176.8	328.34	50.35	273.78	0	273.78	4.21	8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预算数和决算支出情况。2015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全年预算数（含年度追加和调整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 栏=（4+5）栏；10 栏=（11+12）栏；1 栏=（2+3+6）栏；8 栏=（9+10+13）栏。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6
			合 计	1.35	164,895.32	164,893.72	0.00	164,893.72	2.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5	163,281.34	163,279.74	0.00	163,279.74	2.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160,751.47	160,751.47	0.00	160,751.47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2,400.39	2,400.39	0.00	2,400.39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158,351.09	158,351.09	0.00	158,351.09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68	4.68	0.00	4.68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 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	0.00	4.68	4.68	0.00	4.68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 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	1.35	2,525.19	2,523.59	0.00	2,523.59	2.9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	1.35	2,525.19	2,523.59	0.00	2,523.59	2.95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613.98	1,613.98	0.00	1,613.98	0.00

2156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92.96	492.96	0.00	492.96	0.00
2156004	技术研发与推广	0.00	370.00	370.00	0.00	370.00	0.00
2156099	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22.96	122.96	0.00	122.96	0.00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121.02	1,121.02	0.00	1,121.02	0.00
2156102	技术研发和推广	0.00	66.00	66.00	0.00	66.00	0.00
2156103	示范项目补贴	0.00	222.90	222.90	0.00	222.90	0.00
2156104	宣传和培训	0.00	19.33	19.33	0.00	19.33	0.00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12.79	812.79	0.00	812.7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3 栏=（4+5）栏；6 栏=（1+2-3）栏。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 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 管理已缴财政 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1	2	3
合 计				148,446.45	120,623.87	27,822.58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117,573.00	117,573.00	0.00
10301180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624.05	624.05	0.00
103011900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7,813.56	7,813.56	0.00
1030156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9,135.39	109,135.39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05.43	105.43	0.00
103043310		考试考务费		28.97	28.97	0.00
103043350		其他缴入国库的建设行政事业性收费		76.47	76.47	0.00
四、罚没收入				173.51	173.51	0.00
103050199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173.51	173.51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426.70	2,426.70	0.00
103070599		其他利息收入		679.83	679.83	0.00
103070603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61	0.61	0.00
103070699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1,743.99	1,743.99	0.00
103079900		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28	2.28	0.00

七、其他收入		28,167.80	345.22	27,822.58
103999900	其他收入	28,167.80	345.22	27,822.58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类非税收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 = (2+3) 栏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金额
合计	4,160.48
货物	238.10
工程	1,228.73
服务	2,693.65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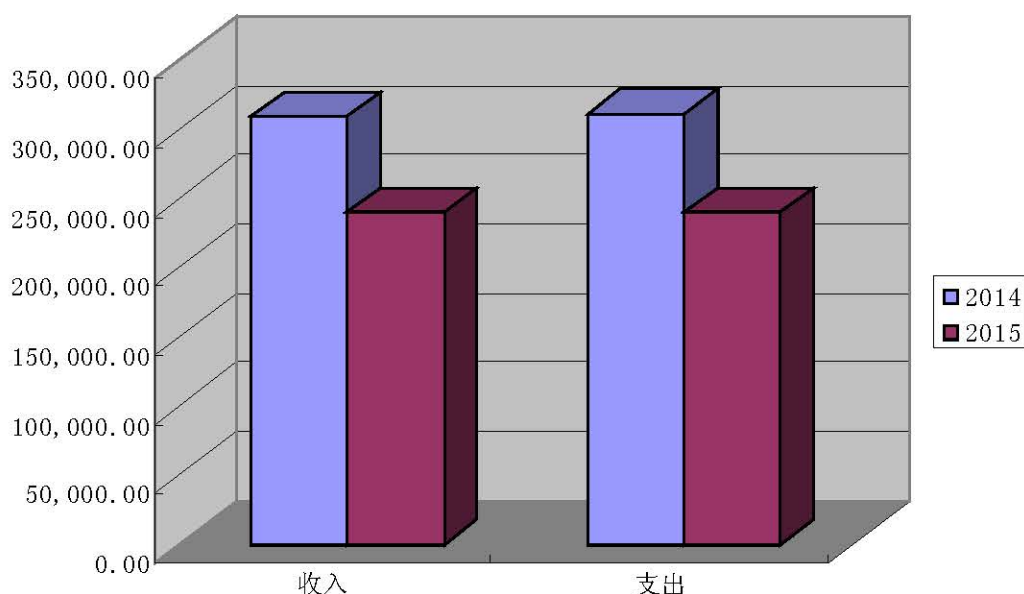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委 2015 年度收入总计 239,644.99 万元，支出总计 239,644.99 万元。与 2014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9,771.79 万元，下降 24.97%。主要原因：根据工作安排，在我委列支的城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及相关支出有所减少。

2014年、2015年收支决算情况对比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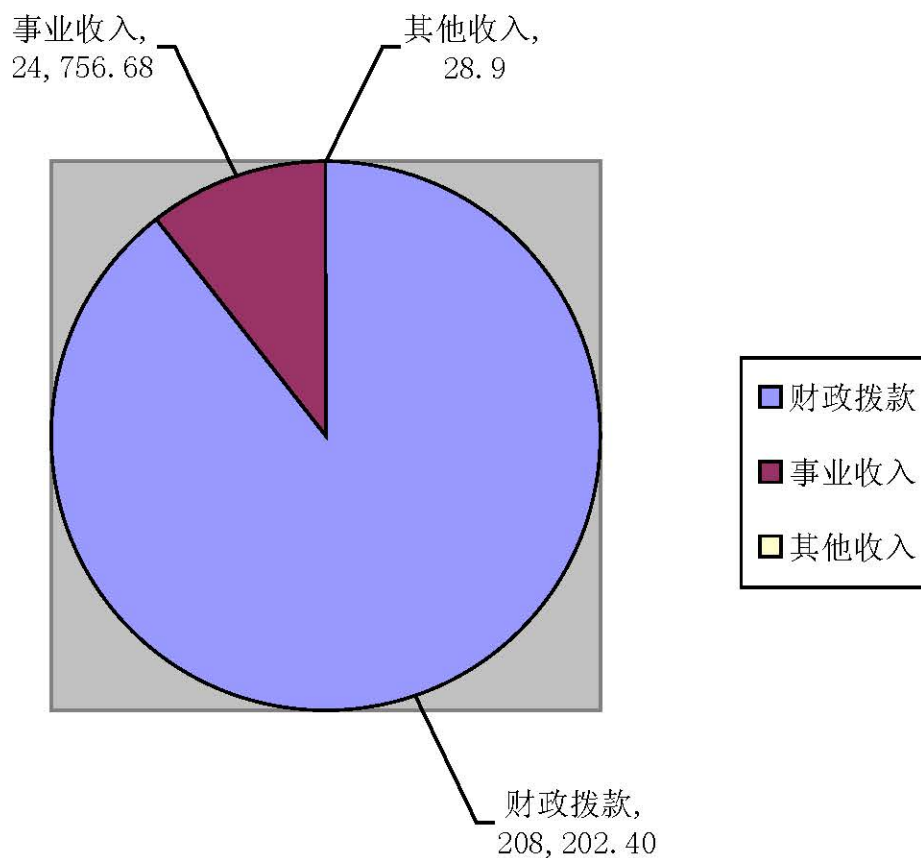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我委2015年度收入合计232,987.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8,202.4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89.36%；事业收入24,756.68万元，占10.63%；其他收入28.9万元，占0.01%。

各项收入决算情况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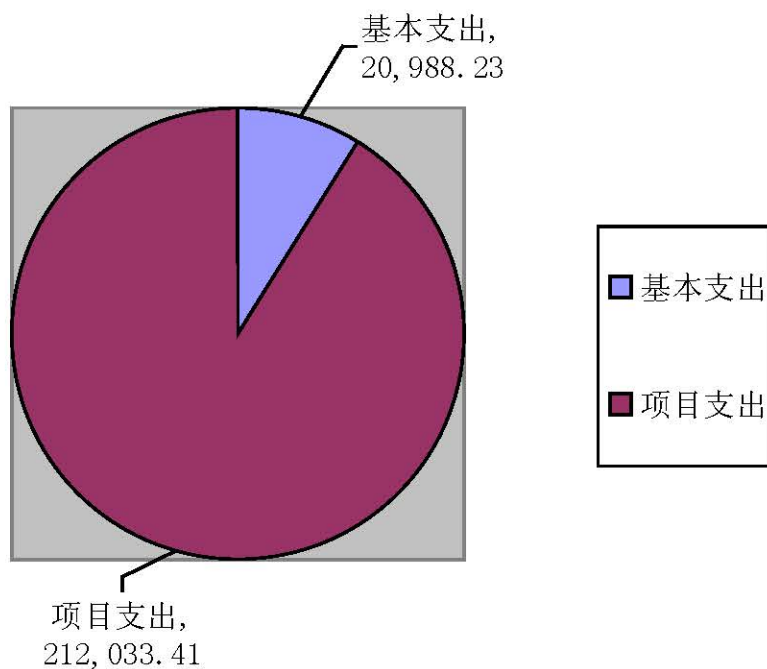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委2015年度支出合计233,021.65万元。基本支出20,988.2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01%。项目支出212,033.4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0.99%。

支出决算情况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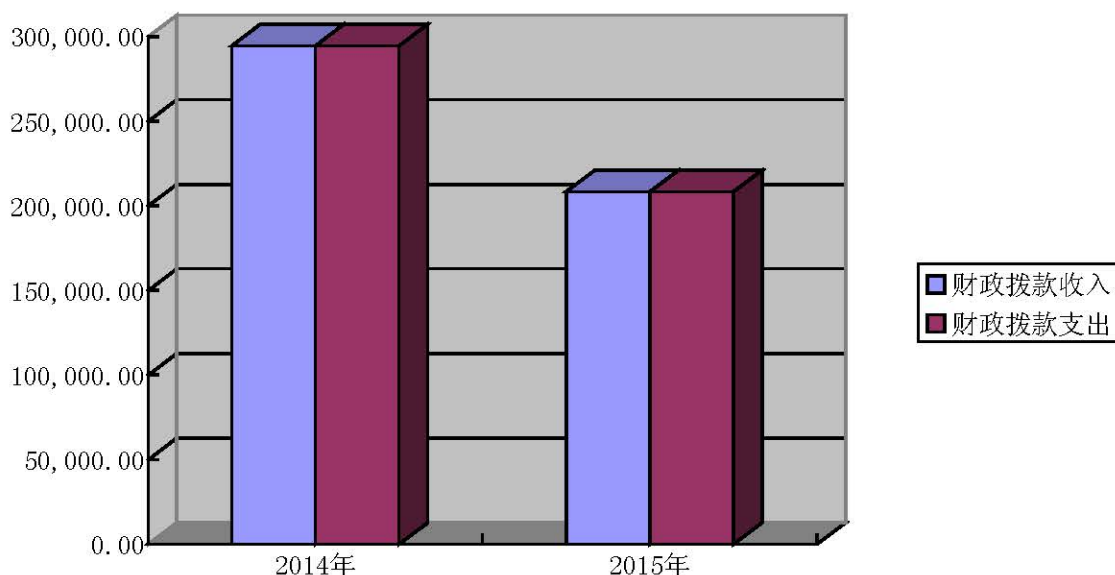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委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208,304.1万元。与201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86,321.42万元，下降29.3%。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在我委列支的城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及相关支出有所减少。

2014年、2015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委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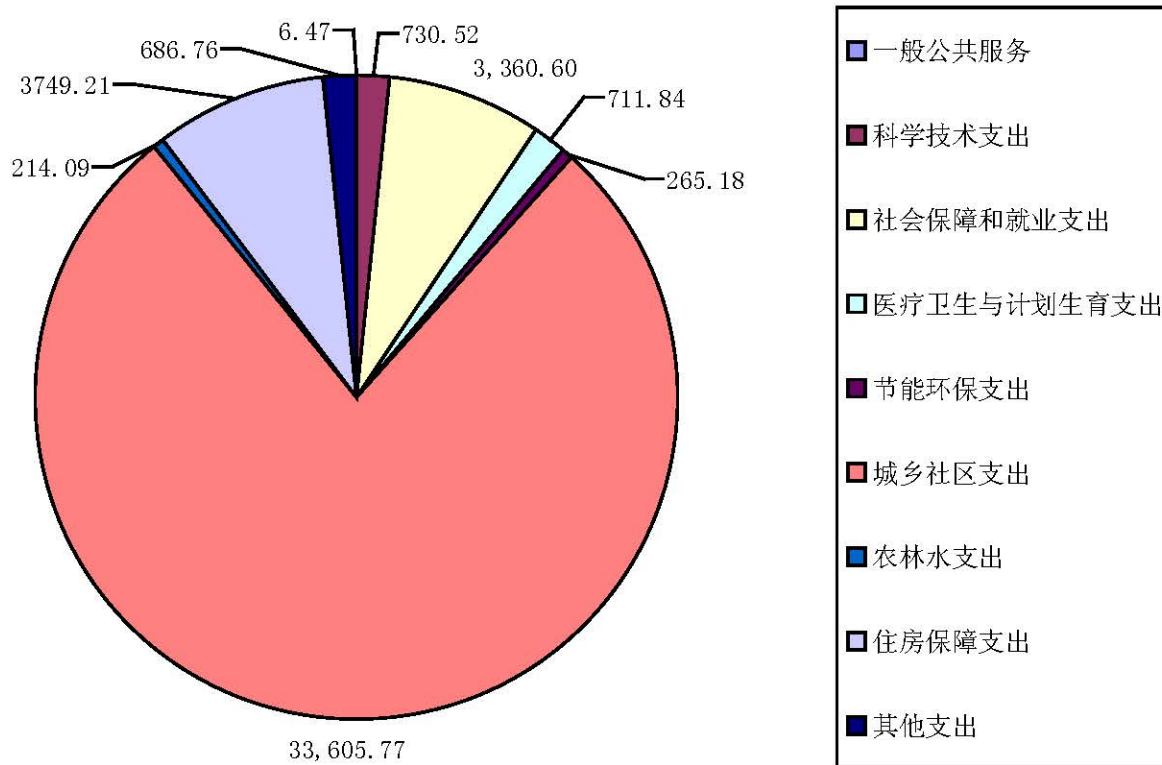
我委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3,330.4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8.6%。与201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8,018.07万元，增长22.71%。主要原因：根据市编办批复，我委新增2个部门决算单位。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6.47万元，占0.01%；
 科学技术支出730.52万元，占1.6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60.6万元，占7.7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711.84万元，占1.64%；
 节能环保支出265.18万元，占0.61%；
 城乡社区支出33,605.77万元，占77.56%；
 农林水支出214.09万元，占0.49%；
 住房保障支出3,749.21万元，占8.65%；
 其他支出686.76万元，占1.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图

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8,265.09万元，支出决算43,330.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7.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委年初部门预算批复不含2015年城市维护费专项计划。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17万元、专项业务活动（项）0.3万元；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5万元。主要用于广州市城市建设第十三个五年规划工作经费、市政务办“五个一”社会治理政府公共服务平台项目经费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这部分资金计划由市相关部门在年中追加下达，不纳入我委年初部门预算。

2.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728.53万元；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科技奖励（项）1.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3%，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投入等方面。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741.25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407.42万元；抚恤（款）死亡抚恤（项）86.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125.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76%，主要用

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病故人员丧葬抚恤、在职人员社会保障缴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发生数追加了丧葬抚恤金和根据政策调整增加离退休人员退休费。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41.25万元、事业单位医疗（项）184.38万元；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8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59%，主要用于计划生育考核、奖励、医疗保障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发生数支付。

5. 节能环保（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265.18万元。主要用于节能先进奖励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这部分资金计划由省相关部门在年中专项下达，不纳入我委年初部门预算。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4,013.31万元、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558.89万元、工程建设管理（项）1,416.43万元、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817.13万元；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10万元；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2,209.54万元；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890.23万元；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1,690.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5.49%，主要用于：拟定工程建设标准，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实施，工程造价监督管理以及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委年初部门预算批复不含2015年城市维护费专项计划。

7.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214.09万元。主要用于扶贫开发双到示范村建设。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这部分资金计划由市相关部门在年中追加下达，不纳入我委年初部门预算。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081.6万元、购房补贴（项）2,66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41%，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和按规定发放住房货币补贴等住房改革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调整增加住房改革支出。

9.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686.76万元。主要用于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马庄巷地块被拆迁房屋货币补偿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这部分资金计划由市相关部门在年中追加下达，不纳入我委年初部门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委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

际支出明细情况。

我委 2015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18,415.0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138.25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7,433.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04.63 万元；公用经费 2,276.79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7.09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9.7 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我委 2015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376.14 万元，支出决算 328.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2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

支出决算数比 2014 年减少 19.85 万元，下降 5.7%。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50.3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5.33%，完成预算的 99.56%。201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比 2014 年度减少 0.09 万元，下降 0.18%，两年费用支出相比大致相当。

2015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部门机关及所属 17 个行政事业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 5 个、累计 25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赴英国参加 2015 国际灯光城市协会会议支出 18.7 万元，

通过国际交流，提高市城乡照明工作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城市形象，并以此推动低碳节能照明产业的发展，促进节能灯具的推广应用。

赴台湾交流团组4个，共支出31.65万元，主要用于交流学习：城市交通规划发展、城市交通工程应急救援体系建设与管理；道路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和监管、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工作；城建项目土地房屋征用管理体系、补偿机制和运作模式；市容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通过交流学习，为进一步完善我市城市道路和公共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提供了有益经验，有效保障工作开展，并取得良好成效。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273.7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83.38%，完成预算的91%。201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17.06万元，下降5.87%。预决算差异以及经费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二是根据省关于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统一部署，市直各参改单位纳入改革范围的一般公务用车，于2015年9月底全部停驶封存。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3.78 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17 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8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

市内因公出行、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检（稽、核、巡）查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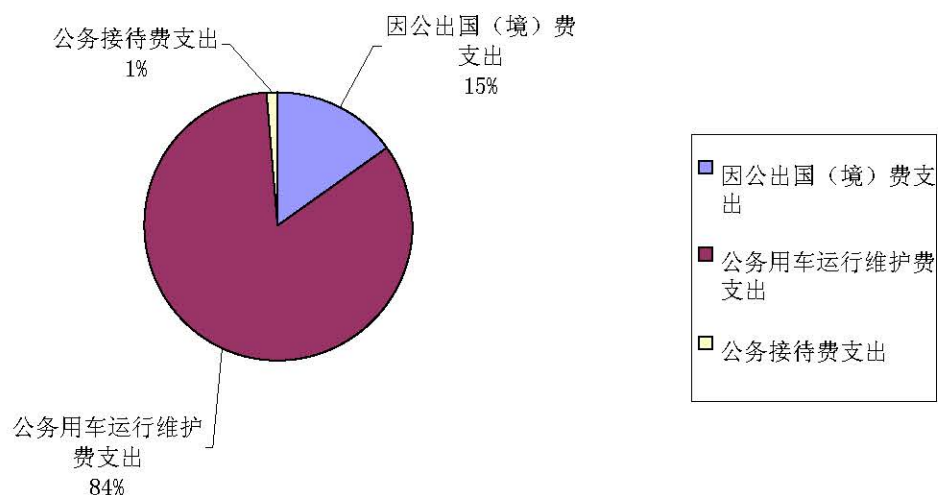
3. 公务接待费决算 4.21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28%，完成预算的 17.04%。2015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 2014 年度减少 2.69 万元，下降 39.01%。预决算差异和经费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5 年实际接待批次、人数比计划数减少；二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21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17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5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 39 个，共 312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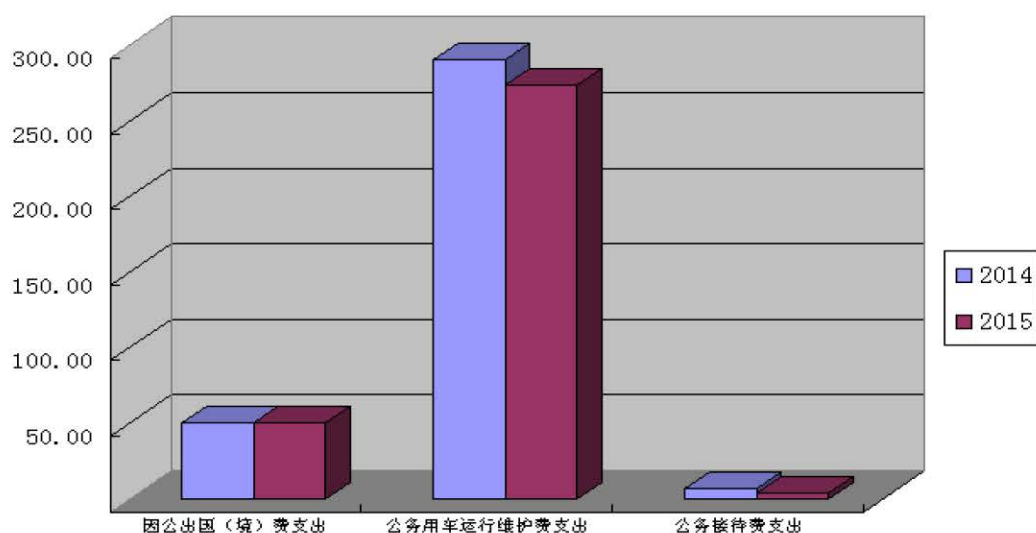
“三公”经费本年支出结构图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各项与上年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二）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我委 2015 年度会议费决算 82.6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增加 25.05 万元,增长 43.52%。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市编办批复，我委新增 2 个部门决算单位。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建设施工应急管理工作会议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157 人，共支出 3 万元，占会议费 3.63%，其中：场地租用费 2.1 万元，伙食补助费 0.9 万元。

广州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站长会议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56 人，共支出 2.4 万元，占会议费 2.91%，其中：场地租用费 0.6 万元，房租费 1.17 万元，伙食补助费 0.6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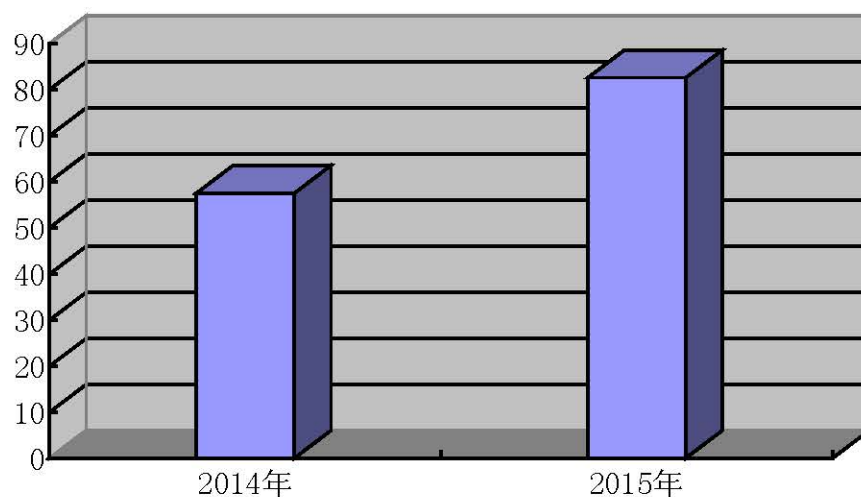
广州白云机场噪音区治理项目安置区初步设计技术评审会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100 人，共支出 2.1 万元，占会议费 2.54%，其中场地租用费 2.1 万元。

建设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业务培训工作会议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45 人，共支出 1.86 万元，占会议费总支出的 2.25%，其中：房租费 1.01 万元，场地租用费 0.4 万元，伙食补助费 0.45 万元。

轨道交通二十一条线朱村站初步设计技术评审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60 人，共支出 1.623 万元，占会议费 1.96%，其中场地租用费 1.16 万元，伙食补助费 0.46，文件资料印刷费 0.003 万元。

2014、2015 年会议费决算对比图

单位：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我委 201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4,895.32 万元。支出 164,893.72 万元，与 2014 年度相比减少 93,224.7 万元，下降 36.12%。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64,893.72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163,279.74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2,400.39 万元、城市建设支出（项）158,351.09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4.68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523.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80.04%，主要用于城市道路建设等基础设施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委年初部门预算不含2015年城市维护费专项计划和城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1,613.98万元，其中：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技术研发与推广（项）370.00万元、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122.96万元；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技术研发和推广（项）66.00万元、示范项目补贴（项）222.90万元、宣传和培训（项）19.33万元、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812.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6%。主要用于散装水泥方面和新型墙体材料方面的技术研究和推广。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部分建筑节能专项资金由市发改部门在年中专项下达，不纳入我委年初部门预算。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我委2015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148,446.45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120,623.87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27,822.58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117,573万元，占非税收入79.2%，包括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624.05万元、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7,813.56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09,135.39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105.43万元，占非税收入0.07%，包括考试考务费28.97万元、其他缴入国库的建设行政事业性收费76.47万元；罚没收入173.51万元，占

非税收入0.12%，包括其他一般罚没收入173.51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2,426.7万元，占非税收入1.63%，包括其他利息收入679.83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0.61万元、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1,743.99万元、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2.28万元；其他收入28,167.8万元，占非税收入18.98%，包括其他收入28,167.8万元。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我委2015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4,160.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8.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28.7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693.6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5年度我委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62.11万元，比2014年增加112.67万元，增长9.8%，主要原因是根据市人社局批复，我委新增了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委机关及所属17个单位共有车辆118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一般公务用车9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5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5年度我委共组织对3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9,832.36万元，其中年初部门预算批复657.36万元，占我委年初预算的3.5%。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绩效情况具体如下：

1. 名镇名村创建点专项补助资金：2015年市财政安排该项目预算资金1600万元。

我市根据省政府《关于打造名镇名村带动农村宜居建设的意见》（粤府〔2011〕68号）的精神，选取了一批条件较好的村镇进行集中打造，通过样板示范带动全市农村宜居建设，显著提升了群众幸福感和加快了城乡一体化建设进程。名镇名村创建项目主要以村镇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环境及景观综合整治等为创建内容。2015年全市下达30条村的创建计划，根据省委农办、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申报要求，2016年年中组织验收。

村镇属地区政府为创建责任主体，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创建工作。本轮名镇名村建设覆盖全市7个区24个镇街的30条村，各项指标基本达到项目绩效预期。

2. 2014—2015年度广州市城中村安全隐患整治市本级

财政补助资金：2015年市财政下达该项目市本级财政补助资金15,275万元，包括2014年度整治任务补助资金7700万元及2015年度整治任务补助预算资金的30%、7575万元。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城中村安全隐患整治 2014—2016 年行动计划的通知》（穗府办函〔2014〕93号）等文件精神，我市计划用3年时间，完成全市269条城中村包括消防整治、管线整治、燃气改造、给排水改造、垃圾分类、网格化管理共六大项专项整治任务。2014-2015年，各区计划整治153条城中村，市财政按标准对各区完成整治任务的城中村进行补助。从整治效果来看，已整治的城中村消防形势明显好转，基础设施更加完善，村容村貌整治效果较为突出。项目产出及效益方面已基本完成项目绩效目标预期。

3. 广州市旧有公房安置房建设管道燃气设施安装工程
项目：2015年市财政安排该项目预算资金657.36万元。

该项目是市道扩办根据《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穗府会记〔2014〕9号）及市政府办公厅《文件处理表》（城建〔2014〕38号）、城建〔2014〕775号的有关精神要求设立。2015年该项目主要是安装完成道扩办名下2988套安置房的管道燃气安装入户，以满足旧有公房、安置房租户使用管道燃气的要求，降低租户生活成本，提高居住者的生活质量，实现清洁能源和环境保护，加强安全管理。

从实施效果来看，已安装租户用气难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居民用气成本降低，生活环境得以改善，基本达到项目绩效预期。

第四部分 2015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5 年，我委按照任学锋书记“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要求，立足现实、敢于担当、攻坚克难，顺利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一、住房供应管理日趋完善

一是住房保障力度不断加大。2015 年新开工筹集保障性住房 15144 套，完成筹集保障性住房 13729 套目标任务的 110.31%；基本建成 21372 套，完成基本建成保障性住房 21213 套目标任务的 100.75%；新增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1880 户，完成新增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1800 户目标任务的 104.44%。制订加强住房保障“1+3”政策文件，将符合条件的外来务工人员纳入市本级公共租赁住房的供应范围，提高保障线，扩大保障面。积极推进农村泥砖房和危房改造工程，开工 9197 户，完成棚户区改造任务 9398 户。

二是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不断完善。加强数据共享和沟通，强化市场的多维度、纵深化分析，强化风险监测和分析研判，实时掌握市场动态和风险预警，房地产市场稳步发展。一手住宅成交面积 1079.46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29.1%；二手住宅成交面积 696.72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43.5%。

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快

一是科学安排城建项目基础工作。统筹全市城建系统 2015 年总体资金需求计划，做好城维费计划编制及调整。严格把关前期项目方案、加强方案比选，重点深入研究广州大道快捷化改造和临江大道东延线等 67 个前期项目，绝大部

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推进顺利。

二是牵头推进城市交通网络建设。洲头咀隧道、花城大道东延线（首期）、金沙洲大桥拓宽等项目建成通车，广州大桥扩宽实现主桥合拢，完成龙溪大道快速化改造、江月路改造等项目。地铁 11 条新线共 350 个地铁工点已开始施工。广佛线西朗至燕岗段、四号线庆盛站开通试运行。白云机场第三跑道投入试运行，二号航站楼完成主体结构工程。噪音区治理进展顺利，白云噪音搬迁安置区已完成前期工作。

三是协调推进城市公用设施建设。编制《广州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完成“十三五”期间地下综合管廊项目库的建库工作，启动地铁 11 号线和广花公路约 55 公里地下综合管廊的前期研究。新建 110 千伏广汽等 8 座变电站，新增变电容量 141.3 万千伏安，输电线路 84.45 千米。

四是稳步推进重大发展平台建设。完成国际金融城起步区集体土地和国有土地的征收补偿，以及二期坚红化工厂等 12 个国企用地的收储，安置房、企业投资等多个项目进入实施阶段。南站东广场地下空间、广佛环线、地铁 7 号线等基础设施项目正全面开工建设。推进“四馆一园”征地拆迁，启动琶洲 A 区地下空间设计招标，开展外围主干交通项目前期研究。

三、城乡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一是开展三大区域整治。同德围、金沙洲综合整治重点工程稳步推进，罗冲围城市更新工作已启动。同德中学建成

投入使用，同德医院主体封顶，金沙洲浔峰山公园二期施工正组织招标，浔峰变电站进场施工，罗冲围增槎路升级改造等9项重点工程前期工作已启动。

二是完成城中村安全隐患整治。完成37条试点城中村“回头看”收尾复查和114条城中村安全隐患整治。

三是推进美丽村镇建设。完成47条美丽乡村和30条名村创建任务。积极推进农村路灯（乡镇）新一期工程，建设路灯36250盏。

四是提升区域景观水平。开展广州市5座跨江桥历史文化环境艺术提升设计方案竞赛，完成猎德桥等4座桥梁设计方案成果收集。继续推进高快速路及国省道环境综合整治，“净化、绿化、美化”任务全面完成。

四、行业发展管理更加有序

一是推动建筑业市场逐步发展。完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招标文件范本，引导业主和招标代理规范编制招标文件。加强对建筑领域龙头企业的指导，2015年我市获得国家级科学技术进步奖1项，詹天佑奖4项，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9项，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7项。稳步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开展适合广州发展的建筑产业化发展实施路径研究。

二是促进绿色节能提质增效。发布《广州市绿色建筑设计指南》等本地化技术标准，绿色建筑设计指南编制研究项目获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严格执行从设计施工到竣工验收的闭环管理制度，绿色建筑面积超额完成任务，广东省建科

大楼等两个示范项目荣获 2015 年住建部绿色建筑创新奖。形成适合广州地区的空调系统能效提升技术路线，市设计大厦获得全国节能改造最佳实践案例奖。

三是推进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制定《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办法》，进行建筑工地质量安全检（督）查共计 31725 人次，发出整改通知书 7465 份。全面推进绿色施工，编制《广州绿色施工实践与应用》。积极推进建筑工地“一张图”信息管理系统使用，地下工程和深基坑安全监测预警系统获得广州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五、机关自身建设明显加强

一是突出重点推动党建工作新发展。切实加强“五好”支部建设，认真组织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加强党性修养，解决部门和个人“不严不实”问题。选定诚信评分排名靠前的 10 家企业的党组织及 18 个工程项目为试点，正式启动我市加强建筑工地党组织建设和流动党员服务管理试点工作。

二是从严治党续写作风建设新篇章。全面梳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清单，落实“一岗双责”。制定深入纠正“四风”防止问题反弹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深入开展重点治理收送“红包”礼金，公款吃喝、旅游、送礼，违规打高尔夫球及“乱作为、慢作为、不作为”等问题。继续办好网络曝光台，健全作风问题明查暗访、群众监督、投诉查处、通报曝光、责任追究的监督机制，不断加强自身建设。

三是服务大局开创务实高效新局面。强化服务意识，加

快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梳理行政审批备案事项，精简公共服务事项。结合机构改革扎实推进权责清单编制，整合编制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职权 670 余项。以文辅政，广州建设政务微博、广州城建网成为城建宣传的主流阵地。政务窗口共受理案件 21889 件，办结率 100%，服务评价满意率达 100%。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120 件，完成 119 件。

此外，顺利完成新一轮机构改革，成功举办 2015 年国际灯光节，结算、劳保、计生、工青妇、老干、扶贫、援疆等方面工作也有了新的发展。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反映国家用于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包括科技文献信息、网络环境支撑等科技条件专项支出等。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

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十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反映拟订工程建设国家标准和部管行业标准、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定额的实施、管理工程造价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工程建设管理（项）：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拟定建设市场规范、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

的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地方人民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地方人民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反映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

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和建设及节能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其他安排用于城市基础设施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款）技术研发与推广（项）：反映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安排用于科研、新技术开发、示范与推广支出。

三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款）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项）：反映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三十六、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款）技术研发和推广（项）：反映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安排用于新产品、新工艺及应用技术的研发和推广支出。

三十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款）示范项目补贴（项）：反映新型墙体材料专

项基金安排用于示范项目和农村示范房建设及试点工程的补贴支出。

三十八、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款）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项）：反映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十一、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四十二、工资福利支出（款）基本工资（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四十三、工资福利支出（款）津贴补贴（款）：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

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

四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款）奖金（款）：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四十五、工资福利支出（款）社会保障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四十六、工资福利支出（款）伙食补助费（款）：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四十七、工资福利支出（款）绩效工资（款）：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四十八、工资福利支出（款）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四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办公费（款）：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五十、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印刷费（款）：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五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咨询费（款）：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五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款）手续费（款）：反映单位支付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五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款）水费（款）：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五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款）电费（款）：反映单位支付的电费支出。

五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款）邮电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五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款）物业管理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职工及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五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差旅费（款）：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干部及大中专学生调遣费，调干家属旅费补助等。

五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因公出国（境）费用（款）：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五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款）维修（护）费（款）：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六十、商品和服务支出（款）租赁费（款）：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六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款）会议费（款）：反映单

位在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支出。

六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培训费（款）：反映除公务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六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公务接待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款）专用材料费（款）：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六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劳务费（款）：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六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委托业务费（款）：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六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工会经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六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款）福利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六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七十、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其他交通费用（款）：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

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等。

七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款）税金及附加费用（款）：反映单位提供劳务或销售产品应负担的税金及附加费用。包括营业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和教育费附加等。

七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七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离休费（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和其他补贴。

七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退休费（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七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抚恤金（款）：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七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医疗费（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及按国家规定资助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和对城乡贫困

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七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奖励金（款）：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七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住房公积金（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十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购房补贴（款）：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款）：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如婴幼儿补贴、职工探亲旅费、退职人员及随行家属路费、符合条件的退役回乡义务兵一次性建房补助、符合安置条件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费、对农户的生产经营补贴等。

八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款）办公设备购置（款）：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八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款）专用设备购置（款）：反映用于购置具有专门用途、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各类专用设备的支出。如通信设备、发电设备、交通监控设备、卫星转发器、气象设备、进出口监管

设备等，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八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款）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款）：反映政府用于信息网络方面的支出。如计算机硬件、软件购置、开发、应用支出等，如果购建的计算机硬件、软件等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不在此科目反映。

八十四、其他资本性支出（款）其他资本性支出（款）：反映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无形资产购置支出，以及其他上述科目未包括的资本性支出，如娱乐、文化和艺术原作的使用权、购买国内外影片播映权、购置图书等。